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VERCHINA INT'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潤中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

### 內幕消息公告

#### 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黑龍江國中建議非公開發行股票

本公佈乃潤中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收到聯營公司黑龍江國中水務股份有限公司（「黑龍江國中」）（其股份於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通知，黑龍江國中董事會批准一項非公開發行股票方案（「非公開發行股票方案」）。

根據非公開發行股票方案，黑龍江國中將以每股人民幣4.01元發行不超過274,000,000股黑龍江國中新股（「黑龍江國中股份」）給兩位認購人，姜照柏先生（「姜先生」）及朱勇軍先生（「朱先生」）。據本公司所知，姜先生(本公司主要股東、執行董事兼主席)將會認購248,000,000股黑龍江國中股份，而朱先生(黑龍江國中執行董事兼主席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國中(天津)水務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兼董事)將會認購26,000,000股黑龍江國中股份(連同姜先生認購的248,000,000股黑龍江國中股份稱為「認購股份」)。認購股份佔黑龍江國中於本公佈日已發行股本約18.82%及緊隨完

成發行認購股份後經擴大黑龍江國中已發行股本15.84%。發行認購股份須待達成以下條件後，方可作實：(i)黑龍江國中之股東批准；及(ii)中國證監會批准。根據國內相關規定，本公司須於黑龍江國中之股東大會中避席而放棄投票。

於本公佈日，(i)姜先生本持有本公司1,742,300,0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8.66%；及(ii)本公司持有227,312,500股黑龍江國中股份，約佔黑龍江國中已發行股本15.61%。預期於完成發行認購股份後，本公司持有之黑龍江國中權益將攤薄至13.14%。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潤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林長盛

香港，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姜照柏先生、沈安剛先生、林長盛先生及顧雲高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耀瑜先生、高明東先生及陳懿先生。